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码:2015-051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2015年7月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日

股票代码:002743　　股票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15-036号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15年6月30日、2015年7月1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公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预案内容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3,300万股(含3,300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34.60元/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期首日发生派息、送股、资本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募集资金净额为不超过112,176.01万元[预案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8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2015年6月29日、2015年6月30日、2015年7月1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2、2015年4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告编号:2015-015)及相关公告。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正在按程序进行。

3、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问询得知,除上述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除上述已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日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13年5月20日下发的[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及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我公司旗下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梦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持有的围海股份(股票代码002586)自2015年5月4日起停牌;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美盈森(股票代码002303)自2015年6月9日起停牌;南方大数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新联电子(股票代码002546)自2015年6月17日起停牌。经我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1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上述基金持有的围海股份、美盈森和新联电子估值,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

南方中证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互联基金
基金主代码	16013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7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证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名称	证监许可[2015]887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5年6月15日 至 2015年6月26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7月1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3,18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11,691,590.41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80,424.0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611,691,590.41
	利息结转的份额	172,255.01
	合计	611,872,014.42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7月1日

注:场内认购利息折份额产生的计算尾差8,169.00元,归入基金财产。

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2、基金合同生效后3个月内,互联网A份额与互联网B份额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在确定上市交易的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互联网A份额与互联网B份额上市交易公告书。

3、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关于景顺长城直销网上交易对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展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客户的理财需求,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7月2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服务平台和官方移动客户端)转换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开展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9)。

二、优惠活动内容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包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服务平台和官方移动客户端),以下基金转换转出至本基金时转换费率优惠如下:

(1) 以下基金转换转出往本基金时:申购补差费率实行4折优惠,按笔收取的申购补差费不打折;其中通过招行直联渠道进行上述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实行8折优惠,按笔收取的申购补差费不打折。

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B级份额(基金代码:260102(A级)/260202(B级));

2)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261101);

3)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261102);

4)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0182);

5)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0386);

6)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0253);

7)景顺长城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379);

8)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01423)

(2) 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A/B级份额(基金代码:000380(A级)/000381(B级))转换转出至本基金时,申购补差费率实行1折优惠,按笔收取的申购补差费不打折;其中通过招行直联渠道进行上述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实行8折优惠,按笔收取的申购补差费不打折。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方的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2、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3、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适用于该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公司官方微信服务号:IGWfund

公司官方APP:景顺长城基金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

关于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信银行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2015年7月2日起新增中信银行销售本公司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9,以下简称“本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中信银行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9)。

2、销售机构信息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文化大厦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电话:010-89937369

传真:010-85230049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bank.ecitic.com

二、通过中信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目前本公司已在中信银行开通了以下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包括: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2(A级)/260202(B级))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4)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5)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6)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7)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8)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5);

(9)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61001,C类261101);

(10)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11)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7);

(12)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13)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181;C类:000182);

(14)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42);

(15)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52;C类:000253)。

本次新增开通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9)在中信银行的基金转换业务。

自2015年7月2日起,投资者通过中信银行可实现上述基金的相互转换。

注: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开通同一基金A/C类基金份额间的相互转换业务,上述其他同一基金的不同类别/级别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本公司基金转换最低份额为1份,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中信银行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三、通过中信银行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中信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中信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基金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9)。

2、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3、申购费率

如无另行规定,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具体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上述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4、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与中信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手续费),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中信银行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5、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各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6、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中信银行的有关规定。

四、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bank.eciti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

关于汇添富黄金及贵金属证券投资基金(LOF)因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黄金及贵金属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汇添富黄金及贵金属(QDII-LOF-FOF)(场内简称:添富贵金)
基金主代码		1647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汇添富黄金及贵金属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7月3日
	暂停赎回的原因说明	2015年7月3日,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因节假日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暂停赎回业务。

注:1、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4月9日公告,自2015年4月9日起暂停本基金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此次由于境外市场节假日相应暂停赎回业务。2015年7月6日,本基金将恢复办理赎回届时不再公告。

2、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情况。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宁波韵升”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指导意见,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7月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宁波韵升”(股票代码600366)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msjy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新宁物流”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指导意见,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7月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股票“新宁物流”(股票代码300013)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msjy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08]第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7月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常发股份"(股票代码002413)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常发股份"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08]第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7月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建发股份"(股票代码600153)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建发股份"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08]第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7月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长江电力"(股票代码600900)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长江电力"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等有关规定,经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7月1日起,以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为计算依据,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大立科技(股票代码:002214)、伟星股份(证券代码:002003),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大立科技”、“伟星股份”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所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

关于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9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6月18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6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6月18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A / 前海开源睿远稳健增利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32 / 000933

注:1、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6月18日公告,自2015年6月18日起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在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除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之外的其它业务正常办理。

3、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

关于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我公司管理的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前海开源中航军工,基金代码:164402,以下简称“该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5年3月30日生效,我公司正式开始管理该基金。

根据《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公司将在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6个月内完成建仓。在以上建仓期内,我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建仓,截止2015年7月1日,该基金仓位处于较低水平,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有关该基金的情况以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和管理人官方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该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对长期停牌的股票变更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及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7月1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龙泉股份”(股票代码:002671)、“鱼跃医疗”(股票代码:002223)、“中国天楹”(股票代码:000035)、和“海亮股份”(股票代码:002203)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07月0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盛利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3103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变更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高源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谭涛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高源
任职日期	2015年07月01日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职于光大证券研究所、安信证券研究所,2010年10月加入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消费行业组组长。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特许金融分析师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谭涛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5年07月01日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07月0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申万菱信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消费增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3103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高源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孙琳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基金名称	高源
任职日期	2015年07月01日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职于光大证券研究所、安信证券研究所,2010年10月加入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消费行业组组长。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特许金融分析师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